

股票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5-043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4月19日发出书面通知，会议于2015年4月29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董事有安建国、郭守国、张鸿德、韩放、陈爱珍、张玉周、王健共计7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安建国先生主持，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因工作原因，王世荣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王世荣女士辞职后将担任本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部副主任，公司董事会对王世荣任职期间所作贡献给予充分肯定并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王浩先生担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王浩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深交所事前审核，深交所对此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王浩先生的工作履历、资格证书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王浩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王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29 日

附：王浩先生简历

王浩，男，1969 年 3 月出生，汉族，河南安阳人，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1989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6 年 6 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

计师职称。现任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部主任；石家庄市东方元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兼）。

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

- 2009.12-2010.08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2010.08-2010.11 中电投河北分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经理、良村热电公司财务总监、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2010.11-2011.06 中电投河北分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经理；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 2011.06-2011.11 中电投河北分公司财务与产权管理部经理；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2011.11-2012.06 中电投河北分公司财务部（资本市场与股权部）主任；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2012.06-2012.11 中电投河北公司财务部（资本市场与股权部）主任；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 2012.11-2012.12 中电投河北公司财务部（资本市场与股

权部)主任(正处级);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2012.12-2014.04 中电投河北公司财务部(资本市场与股权部)主任;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石家庄市东方元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4.04-今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部主任;石家庄市东方元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兼)

主要学习简历:

1987.09-1991.07 西安交通大学内燃机专业本科毕业

2004.03-2006.06 山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截至本公司公告之日,王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